

维权动态

两次购买“问题茶叶” 消费者获赔4.25万元

3月20日,海淀法院发布消息称,2015年6月,于先生在某市场的柜台购买铁观音茶叶30盒,共花费25500元,该市场向于先生开具了发票。后于先生认为茶叶存在严重食品质量问题,违反食品安全法。2016年,于先生将该市场及柜台商户王先生诉至法院,要求市场及商户返还购物款25500元并连带赔偿10倍赔偿金255000元。日前,海淀法院审结了此案。

市场认为,茶叶的出售方是王先生个人,于先生并未使用茶叶,并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故不同意承担责任。而王先生则认为,其具备经营资质,茶叶亦从有合法资质的单位购进,不同意承担责任。

法院经审理查明,王先生系个体工商户,其从市场租赁摊位出售茶叶,具有零售预包装食品的经营资质。于先生系分两次购买茶叶,分别为5盒、25盒,价

格分别为4250元、21250元,购买后于先生未开封或食用茶叶。庭审中,于先生出示所购茶叶,其中,第一次所买5盒茶叶的外包装没有生产日期、生产许可证编号等标签。第二次购买的茶叶外包装有相关标签。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王先生第一次出售的茶叶外包装没有相关标识,违反食品安全法的规定,判决王先生返还于先生茶叶款4250元并支付十倍赔偿金即42500元。王先生第二次出售茶叶不存在食品质量问题,符合食品安全法的规定,故未支持于先生的相关诉讼请求。

法官释法

第一点:本案应适用2009年6月1日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还是2015年10月1日修订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在一般情况下,法律不具有

溯及力。于先生两次购买茶叶的时间在2015年6月,均为食品安全法修订实施前,因此,本案应适用2009年6月1日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第二点:于先生自王先生处两次购买的茶叶是否符合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食品安全标准是强制执行的标准,食品安全标准包括对与食品安全、营养有关的标签、标识、说明书的要求。第二十八条规定,禁止生产经营无标签的预包装食品。第四十二条规定:“预包装食品的包装上应当有标签。标签应当标明下列事项:(一)名称、规格、净含量、生产日期;(二)成分或者配料表;(三)生产者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四)保质期;(五)产品标准代号;(六)贮存条件;(七)所使用的食品添加剂在国家标准中的通用名称;(八)生产

许可证编号;(九)法律、法规或者食品安全标准规定必须标明的其他事项。”而本案中,于先生第一次购买的五盒铁观音茶叶未标明上述事项,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二款规定:“生产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或者销售明知是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消费者除要求赔偿损失外,还可以向生产者或者销售者要求支付价款十倍的赔偿金。”因此,王先生应当返还茶叶款并支付十倍的赔偿金。于先生第二次购买的25盒铁观音茶叶包装上标明了上述事项,且王先生提交证据证明了其出售的25盒铁观音茶叶具备食品生产许可,符合食品安全法的规定,而且于先生购买茶叶后未开封及食用茶叶。因此,于先生主张其第二次购买25盒铁观音茶叶存在食品质量问题,违反食品

安全法的规定,法院不予支持。

第三点:市场是否应承担民事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五十二条规定:“集中交易市场的开办者、柜台出租者或展销会举办者,应当审查入场食品经营者的许可证,明确入场食品经营者的食品安全管理责任,定期对入场食品经营者的经营环境和条件进行检查,发现食品经营者有违反本法规定的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并立即报告所在地县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或者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集中交易市场的开办者、柜台出租者和展销会举办者未履行前款规定义务,本市场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的,应当承担连带责任。”于先生未食用过茶叶,虽然发票是市场所出,但该市场只是代开发票,并不参与实体的经营。因此,市场无需承担责任。

(中国网)

消费提示

怎样挑选意大利面?

意大利面的口感非常有韧性,各种酱汁的味道也是非常鲜美,那么,如果是我们自己制作意大利面的话,我们应该怎么去选购合适的意大利面呢?

意大利面的主要成分是硬质小麦粉/粗面粉,外加一些料比如谷物,鸡蛋;这也是普通意大利面为黄色的原因。一些带颜色的面,绿色的一般是含有菠菜,桔色的一般是含有胡萝卜。还有各种全麦面、有机面等等。因此意大利面里的营养成分主要为蛋白质、纤维及铁。那么在选择时,最

重要的是看包装上的营养表,产品的原料,以及产品的产地。同样重量的面,我们选择那些原料简单,含有更高营养成分的。

还有一个方面,就是要根据酱的口味来选择适当的意大利面,用一句话来概括就是:宽面厚酱,轻面轻酱,小号的通心粉通常配简单的橄榄油和罗勒口味的酱就好。粗的长面,通常跟西红柿酱比较配。

另外,正宗的意大利面价格相对来说是比较高的,在选购的时候建议不要贪便宜。

如何区别干、甜型葡萄酒?

干型、半干型、半甜型和甜型葡萄酒,傻傻分不清楚?葡萄酒专家梁燕欢,为大家带来葡萄酒干与甜的小知识,教你快速区分上述四者。梁燕欢从事酒类行业多年,获得美国ISG侍酒师认证。

什么是干型葡萄酒和甜型葡萄酒?

根据葡萄汁发酵过程中残留在葡萄酒液中的糖分含量,葡萄酒可以分为干型、半干型、半甜型和甜型四种类型。其中甜型葡萄酒的糖分含量最高,在45克/升以上;而干型葡萄酒糖分含量最低,在4克/升以下。

酿造干型或甜型葡萄酒,是人为的选择,只要控制葡萄汁中糖分转化成酒精的数量即可。如果酿酒师想要酿造甜型葡萄酒,那他可以在发酵进行到一定阶段

的时候人为地终止发酵,让部分糖分不能顺利转化成酒精,从而得到甜型葡萄酒。

我们常听到的“干红”是指干型红葡萄酒,“干白”则指干型白葡萄酒。半干型、半甜型、甜型都以白葡萄酒偏多。

它们在口感上如何表现?

人的味蕾在感知“干”这种特殊的味道时,主要受两种物质的影响:一是酸,二是单宁。酸味可以刺激唾液的分泌,所以一款葡萄酒的酸度高低可以从唾液分泌是否旺盛来判断;对于一款单宁含量适中的红葡萄酒,入口时可以感觉到口腔好像变“干”了一些,干涩、收敛是单宁给人的最直接感受。在酸和单宁的双重刺激下,人就可以知道到“干”到底是怎样的一种感觉。

典型案例

包装标识违规超市被判十倍赔偿

椰汁包装上印有“无糖”“不加甜味剂”字样,但实际添加了木糖醇和三氯蔗糖。为此,消费者贾先生把超市告到法院,以违反食品安全法为由,要求十倍赔偿。近日,北京市海淀法院判决支持了贾先生的诉讼请求。

贾先生诉称,去年6月1日,其在被告超市购买了180瓶椰汁,花费3000元。该饮料包装正面印有“无糖型生榨木糖醇椰子汁,100%木糖醇”,包装背面还印有“不加甜味剂、不加胆固醇、不加色素、不加防腐剂”,配料一栏则显示包括:饮用水、鲜椰肉汁、椰纤果、食品添加剂(木糖醇:添加量3.6%且占甜味剂的50%以上、蛋白酸钠、蔗糖脂肪酸酯、β-环状糊精、羟甲基维生素钠、三氯蔗糖)。贾先生认为,该椰汁标签显示不添加甜味剂,但实际上添加了甜味剂,严重违反食品安全法规定。

超市一方认可标签存在瑕疵,但其认为,这一瑕疵并未危害消费者身体健康,不存在质量问题,不同意赔偿。

法院审理后认为,按照食品预包装的有关规定: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标示的任何营养信息,应真实、客观,不得标示虚假信息,不得夸大产品的营养作用或其他作用。而被告超市销售的涉案产品标签上用较为醒目的字体宣传产品不加甜味剂,但产品中实际添加了木糖醇和三氯蔗糖,木糖醇和三氯蔗糖均属于食品添加剂中的甜味剂,因此涉案产品标签违反了上述规定,违反了食品安全标准中对食品安全、营养有关的标签、标识要求。最终,法院判决贾先生向超市退还180瓶椰汁,超市向贾先生退还货款3000元并支付赔偿金3万元。

政策法规

第八章 监督管理

第一百一十一条 对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证明食品存在安全隐患,需要制定、修订食品安全标准的,在制定、修订食品安全标准前,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应当及时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食品中有害物质的临时限量值和临时检验方法,作为生产经营和监督管理的依据。

第一百一十二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在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中可以采用国家规定的快速检测方法对食品进行抽查检测。

对抽查检测结果表明可能不符合食品安

全标准的食品,应当依照本法第八十七条的规定进行检验。抽查检测结果确定有关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可以作为行政处罚的依据。

第一百一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食品安全信用档案,记录许可颁发、日常监督检查结果、违法行为查处等情况,依法向社会公布并实时更新;对有不良信用记录的食品生产经营者增加监督检查频次,对违法行为情节严重的食品生产经营者,可以通报投资主管部门、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的金融机构。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